

江阴长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年新增 80 台（套）窑炉设备扩能项目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一阶段验收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国家、江苏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我公司及相关部门组成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阶段性验收联合小组，对该项目进行了联合阶段性验收。验收小组由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环评单位及特邀 3 名专家（名单附后）组成。经建设单位自查，验收小组现场查看并核实了本项目建设与运行情况，会议听取了建设单位的介绍汇报，认为本项目符合环保阶段性验收条件。经认真研究讨论，根据《建设项目管理条例》以及企业自行验收相关要求，形成如下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年新增 80 台（套）窑炉设备扩能项目

项目审批：江阴市环境保护局 编号：201732028100149

环评编制单位：南通国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主体工程建设内容：江阴长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位于江阴市青阳镇工业园区里旺里小区，利用存量土地，新建厂房 8000 平方米，购置攻丝机、氩焊机、等离子切割机、电焊机等设备，本次扩建项目设计年产 80 台套窑炉设备。目前，该公司由于资金紧张，部分生产设备未购置齐全，已年新增 20 台套窑炉设备，具备年产 60 台套窑炉设备和 40 套空风设备的能力。

二、项目工艺情况

1、具体生产工艺流程及主要产污环节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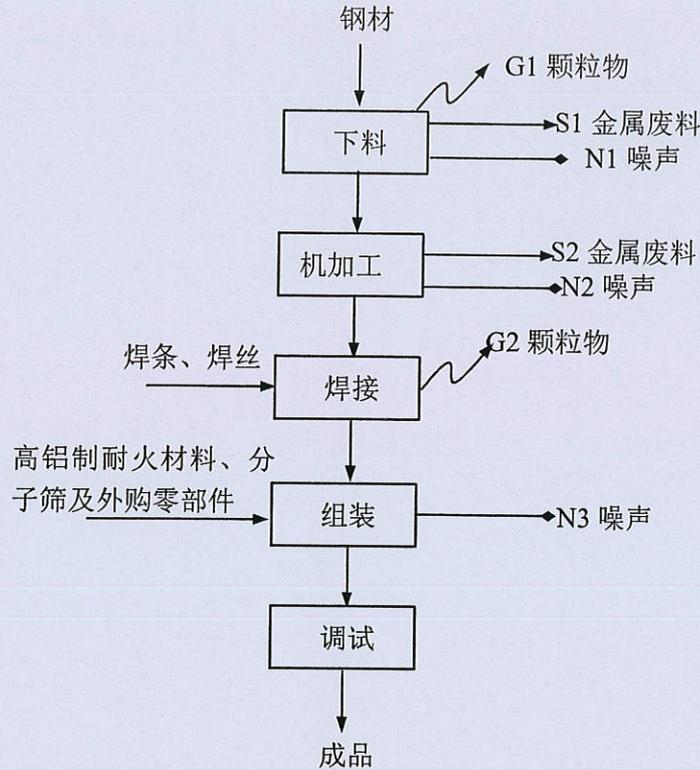


图 1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1、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江阴市源通综合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达标排放。根据江苏国泰环境监测有限公司（2019）国泰监测.江（验）字第（03037）检测报告，该公司生活污水中，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日均值均达到了江阴市源通综合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的接管水限值标准。污水厂处理出水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表 1 城镇污水处理厂 II 标准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一级 B 标准。

2、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焊接环节产生的颗粒物。由于本项目电焊机、氩焊机暂未购置齐全，焊丝年耗量较少，颗粒物产生量亦较少，故本项目焊接产生的颗粒物在车间呈无组织排放。根据江苏国泰环境监测有限公司（2019）国泰监测.江（验）字第（03037）检测报告，监测期间，本项目无组织废气颗粒物厂界监控点浓度

最大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等离子切割机、气动攻丝机、工控机及辅助设备空气冷却器、空压机等。本项目合理布局生产设备,并采取隔声和减振等降噪措施来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根据江苏国泰环境监测有限公司(2019)国泰监测.江(验)字第(03037)检测报告,监测期间,该公司厂界昼间噪声各测点等效声级均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敏感点昼间噪声测点等效声级达《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

4、固废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下料、机加工环节产生的金属废料以及职工生活垃圾,金属废料经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统一处置。本项目设置了一个 50m²的一般固废堆场,同时采取了防渗、防晒、防风、防雨等措施。

四、项目批复落实情况

序号	环评批复(项目编号: 201732028100149)要求	落实情况
1	废气: 焊接环节颗粒物执行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标准。	经验收监测: 该公司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达 GB16297- 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标准。
2	废水: 生活废水经相应预处理达接管标准后接入江阴市源通综合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达标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 该公司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各项指标均达到接管标准, 接入江阴市源通综合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 达标排放。

3	厂界噪声执行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类功能区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要求。	该公司采取系列隔声降噪措施,经验收监测:厂界噪声各测点昼间噪声均达到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类标准,敏感点噪声测点昼间噪声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1中2类标准。
4	落实各类固废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 GB18599-200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及修改单场地要求。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下料、机加工环节产生的金属废料以及职工生活垃圾,金属废料经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合理处置。
5	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的规定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识。	已按规定设置废水接管口及标识。

五、验收总体结论

验收小组认为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基本达到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的要求,同意江阴长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年新增80台(套)窑炉设备扩能项目”废气、废水、噪声污染防治设施通过环保竣工一阶段验收。

六、要求和建议

1、建设项目的建设应重视引进和建立先进的环保管理模式,设置合理的环境管理体制和机构,强化企业职工的环保意识,确保厂内所有环保治理设施的正常运行。

2、进一步推行清洁生产,加强管理,严格执行有利于清洁生产的管理条例,实行对员工主动参与清洁生产的激励措施等。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专家组名单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黄伟国	中石化江苏石油分公司	中管处	黄伟国
许建军	江阴市华一新水务有限公司	厂长	许建军
章吉	江阴市天瑞节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师	章吉